

证券代码：873743

证券简称：太湖远大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经事后核查，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《关于更正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。为更准确、更合理地进行信息披露，会计师对已披露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中补充流动资金、偿还银行贷款等金额进行了更正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（更正后）》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余内容未发生变化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太湖远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5日